

合同质量管理文件

合同质量是指合同签订的是否规范，条款约定是否完善，包括签订时间，地点，合同双方，标的物，质量要求，付款方式，违约责任，纠纷解决等

甲方：

乙方：

乙方为甲方提供 SW 产品用的----- 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为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和提高，特签订本协议。

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质量应满足以下部分或全部要求：

- (1) 双方签订
- (2) 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
- (3) 甲方提供的图纸
- (4) 其他补充要求

2、乙方对出厂的产品应对以下项目进行全程把关，每批产品并向甲方提供：（用打√的方法选取）

- (1) 检验合格合格证
- (2) 检测报告
- (3) 有关检验原始记录
- (4) 型式试验报告（每年）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验收，采用全数据检验或抽样检验两种方法。

- (1) 全数检验，不合格率 P1
- (2) 抽样检验：

抽样方案：

合格质量水平：

抽样检验批不合格率 P2：

4、甲方对乙方产品不合格品的统计范围，应为甲方进厂检验时发现的不合格品、生产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和售后发现的不合格品的总和。

5、产品进货检验全数检验不合格率（P1）和抽样检验批次不合格率（P2）的计算方法。

- (1) 全数检验进厂检验判定的不合格品数 C

(2) 抽样检验

6、产品进厂验收的检验判定依据为：

7、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并参照 ISO9000 系列标准建立并保持文件的质量体系，不断提高质量保证能力。

(2) 甲方在需要时确认乙方提供的产品在制造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的实施状况时，征得乙方同意后可进入乙方进行质保体系调查。

(3) 如果乙方将甲方所需的产品全部或部分委托给第三方制造时，甲方有权提出进入第三方调查其质量保证能力，乙方应予积极协助。

8、为促进乙方的产品质量稳定和提高，甲方根据双方确认属乙方质量责任的不合格品时，采取以下经济措施

(1) 被判为整批不合格的产品应及时通知乙方，经甲方作出可否回用的判定。被判为可回用的产品需办理回用手续并按降级处理，甲方将扣除该批产品总价值被判为不可回用的不合格品甲方有权作整批退货，并收取乙方该批产品价值的检验费和误工费。

(2) 合格批中的不合格品甲方除退货外，还收取乙方退货价的 %作检验费与误工费。

(3) 如因整批不合格退回，乙方不能及时再次提供合格品，甲方因此停产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必须负全部责任。

(4)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零配件的制造工艺发生改变时，必须事先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 如果乙方产品质量连续两个月达不到本协议规定的质量水平，或发生重大质量问题，除执行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外，甲方有权减少乙方的供货量或终止合同，取消定点资格。

9、因乙方提供的供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重大事故，按国家质量法处理。

10、其他补充条款

11、当甲、乙双方认为协议条款需要变更时，由双方协商重新签订协议。

12、本协议未签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13、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执二份，经双方签字后盖章后生效。